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10月12日在北京—上海—新加坡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出席会议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认真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同意《中化国际收购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以中化国际为主体，以人民币 15999.77 万元承债式收购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的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其中股权价值 5,993.43 万元，非经营性负债 10,006.34 万元；

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上述收购相关的交易文件及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完成交割等全部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方董事张增根、杨林、崔焱回避表决，经非关联方董事覃衡德、蓝仲凯、朱洪超及徐经长过半数通过。

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4日